

郯城县住建系统“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1月17日、24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和部署要求，确保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春节和各级“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切实抓好全县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督促各企业压实安全主体责任。县住建局决定从即日起至3月底，组织开展“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思想和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紧盯房屋市政、城镇公用行业、农村房屋安全、物业管理等重点工作，着力解决存在的风险隐患问题。通过开展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将安全隐患排查到位、管控到位、整改到位，坚持安全生产与作风建设、惩治腐败、扫黑除恶“四位一体”纵深推进，确保全县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方案内容

严格按照“重排查、强监管、抓培训、严处罚”安全生产十二字方针，严厉打击未办手续擅自施工、非法分包等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紧盯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重点排查冬季施工防冻防滑措施落实不到位、消防设施配备不足等安全隐患；抓好全县城镇公用行

业企业、老旧小区、燃气管网、居民用气、农村房屋、物业领域等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以及扬尘治理、农民工工资清欠等问题整改。

三、时间安排

检查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开始，到 2022 年 3 月 31 日结束。

四、方法步骤

县住建局制定专项检查工作方案，作出总体部署，相关科室（单位）按照局安委会工作分工抓好实施。

（一）方案制定和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到 1 月 25 日）。

各专业组收到本方案后，由各科室结合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特点，立即召开相关重点企业动员部署会议，传达 1 月 17 日、24 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的宣传报道，公开公布投诉举报渠道，落实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积极借助“12345”热线搜集问题线索，鼓励单位职工和群众举报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倒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阶段（1 月 26 日至 3 月 31 日）。

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在全县住建系统开展地毯式、拉网式大排查，通过企业自查、部门检查等形式，全面深入细致排查各类安全问题、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张清单”，能立即整改要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跟踪督办、闭环管理，确保整改到位。要突出重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对问题严重、情节恶劣的，依法依规追究项

目负责人和责任人责任。

（三）评估验收阶段（1月26日至3月31日）。

专项行动开展期间，市安委会将成立16个专项督导组，由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每周对16个县区（功能区）开展1次督导活动。同时，县安委会也将成立督导组，督促本县各专业委员会强化工作措施，切实开展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局安委会办公室牵头组织对各专业组百日攻坚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评估验收，请各专业组在开展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检查时留存好各类执法文书和影像资料。

- 附件：1. 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隐患清单；
2. 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统计表；
3. 房屋在建项目安全检查方案；
4. 市政工程安全检查方案；
5. 城镇公用行业企业检查方案；
6. 关于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
7. 全县物业领域“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
8. 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检查方案

附件 1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隐患清单

填报单位： 填表人： 审核人： 填报时间：

序号	所属行业	生产经营单位	隐患明细	隐患类别 (一般、重大)	整改情况 (立即整改、限期整改、停 产整改、关闭整改)	直接 监管部门	整改 责任人	是否整改 完成

注：此表为累计数据。

附件 2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表人：

审核人：

填表日期：

[illegible]

注：此表内容为累计数据。

附件 3

房屋在建项目安全检查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确保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春节和各级“两会”期间全县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经研究，决定从即日起至3月底，开展“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思想和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深入开展全县房屋建筑隐患排查，着力解决冬季施工安全隐患问题，突出危大工程及施工重点部位、环节的检查力度，不断强化施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意识，不断加大部门监管力度，确保全县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检查范围

全县所有依法纳入监管的房屋在建项目。

三、时间安排

检查时间自2022年1月26日开始，到2022年3月31日结束。

四、检查重点

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和临沂市住建局《关于加强建筑工程冬期施工安全管理的通知》等，重

点检查以下内容：

（一）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劳务分包，建筑起重机械租赁、安装、使用等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建立和落实情况；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承诺书签订及安全责任落实情况；全员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

（二）冬季施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一是施工单位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有针对性地编制冬期施工专项方案、审核审批情况及落实情况；二是起重机械保养及维护情况；三是屋面、楼层、阳台等临边及立网、平网防护情况；四是消防安全管理情况；五是建立健全冬季施工应急救援预案及组织演练情况；六是停工工地领导带班及应急值守情况；七是预防一氧化碳中毒措施落实情况。

（三）重大危险源管理情况。开展深基坑、起重机械、脚手架及模板支撑体系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超规模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制及专家论证情况；深基坑开挖、支护及监测情况；脚手架及模板支撑体系搭设、验收、管理情况；起重机械验收及检验检测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临舍加固情况等。

（四）临时用电管理情况。临时用电组织设计编制、审批是不符合规定，施工现场是否采用三级配电二级保护设置，是否按“一机一闸一箱一漏”的要求设置，电工是否持证上岗，外电防护是否符合规范；临时宿舍是否使用大功率电器等。

（五）停工及节后复工情况。春节前停工是否按要求上报停工报告及值班表；春节期间领导带班及值班人员是否坚守岗位；是否按规定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节后复工是否及时上报复工申请，并组织开展复工第一课等安全教育培训，是否开展节后复工安全检查，并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是否未经主管部门复核擅自复工。

五、实施步骤

（一）方案制定和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1月25日）。各房屋建筑项目要按照总体要求，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氛围，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细化措施，认真开展“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

（二）企业自查自纠阶段（1月26日至3月31日）。各工地要以排查风险隐患为主线，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全面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闭环整改。

（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阶段（1月26日至3月31日）。县住建局在各企业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开展地毯式、拉网式大排查，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张清单”，强化跟踪督办和整改落实，闭环管理，确保整改落实。对隐患问题严重或整改不力的，不回避、不护短，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依法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附：房屋在建项目安全检查分组表

附件：

房屋在建项目安全检查分组表

组别	带队领导	检查人员	检查内容	检查项目	
一组	陈峰	孟 晨 刘桂祥 季有超	冬季施工、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开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郯国古城、锦绣华府、天宸府东区、天宸府西区、金玺陶然里（2家）、职业中等学校、城区水厂管网改造（二水厂）、郯樾上府、西城党群服务中心、小微双创产业园、	杨集（镇初级中学教学楼、县医院杨集分院）、花园文景苑、红花（众擎公司3#厂房、顺鹏屠宰加工项目、澳斯柏恩高端家具板一期、中国结产业园项目、哈罗单车生产线）、高峰头（康桥悦府、塑料编织袋项目、镇初级中学）
二组	李东迅	倪 伟 吴淑远 朱 杰	冬季施工、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开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城建未来城、郯樾首府、水岸华庭8#楼、桂花丽景、东樾府、实验中学、学府名苑、政务服务中心、联泰中心城、星空沁园、	归昌朱村社区安置房、港上（颜湖小微产业园、木玩产业园、财富广场、初级中学）、新村丁沟小学、胜利（沂顺嘉园、花园小区、中学教师周转宿舍、中节能项目）
三组	孙茂元	高振贵 房 明 徐泰文	冬季施工、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开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东北片区1#地、东北片区4#地、东北片区9#地、桂花四季、师郯1号院（2家）、观澜郡、中医院、江山国际学校、幸福里社区二期及D区、	马头（胜利街棚户区改造、马头沂河新苑、马头镇初级中学、粮食储备库、玉带二期）、小埠岭中学、泉源富民嘉苑、沙墩（沙墩嘉苑、沙墩中学、柳苑星城二期）、庙山福友畜牧设备
四组	刘林超	王 丽 李桂强 高振宽	冬季施工、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开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鲁商广场、鲁商1号院（2家）、疾控中心、瑞景家园、文澜府、体育馆、葛庄还建房、奥悦诚园、郯城街道中心幼儿园	鲁南聚氨酯产业园、亚力亚新型材料项目、立盛热熔胶、顶立环保胶粘剂、润尔泰白聚醚、誉中自喷漆、万盛源装饰纸、长林新材料办公楼、亿鹏聚氨酯产业园、化肥厂漂白粉车间泉、福长药业原料厂、德瑞高分子研发中心、森固装饰材料、龙立恒药业仓库及车间（2家）、吉泰新材料密封胶、淇水再利用项目
五组	谭常兴	吴 晨 杜昭田 邵 辉	冬季施工、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开工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天泽华府、盛世华府、圣泰文庭二期及西区、美澳学校、民兵训练基地、书香檀悦、县医院综合楼、消防指挥中心、郯国故城北城墙、交通枢纽、仁康养老	德儒教育研发楼、谊友钢木家具、中汇管业凝冷器、智能终端产业园、正丰冷链仓储项目、高科技电子产业园、二院搬迁项目、五得利项目、御金湾二期、金樾府、御景湾、康麟电子产业园、华埠社区、三期镇制棚户区改造项目、李庄四期还建房、水之韵、江南上府

附件 4

市政工程安全大检查方案

为贯彻落实局党组组织开展“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要求，全面抓好全县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各市政企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制定安全大检查方案如下：

一、检查范围

所有在建市政工程

二、检查的重点

（一）内部管理

1. 机构及人员设置
2. 规章制度及落实情况

（二）施工现场

1. 排水、路基、路面施工
2. 现场施工用电
3. 临边洞口安全防护

三、具体要求

（一）对监理公司的检查

1. 监理公司是否对每个监理项目下发监理部成立的文件，是否明确项目监理人员和监理职责。

2. 检查项目监理是否在施工现场，并发挥监理的应有作用，

是否对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认真严格的复查验收。

3. 监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上岗。

（二）对施工企业的要求

1. 企业是否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对项目部制定制度和措施，制度是否完备，措施是否具体。

2. 企业是否针对具体的工程项目，建立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的编制审核和审批制度，审批程序是否严格、认真。

3. 对现有的工程项目是否有应急预案，预案是否有针对性和指导性。

4. 企业是否对项目部签定目标责任书，安全生产管理是否明确到位。

（三）对项目施工现场的检查

1. 检查项目经理是否在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是否满足要求。

2. 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方案是否结合工程结构类型、工程特点认真编写。缺失或方案与现场不符、弄虚作假及方案审批程序不规范的，责令停工整改。

3. 检查施工现场用电是否按规范要求采取三级配电，两级保护；是否一机一闸，一箱三漏，做好接地、接零保护。严禁一箱多控和拉乱、扯线路缠绕钢管和过路不防护等违章现象。电工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4. 检查临边、洞口安全防护是否设置防护栏，防护网等防护

设施；是否有明显的警示、标识。

5. 检查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各监理、市政施工企业必须按通知要求，逐项工程进行分部分项检查、排查和和落实整改；对被检查出问题严重的项目一律停工整改；对于责令整改的项目，在整改达标后，须书面报建设局市政建设科审核同意后后方可复工。

附件 5

城镇公用行业企业检查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李干杰书记节日调研工作要求和省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视频会议精神，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切实抓好燃气、供水、供热、污水处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保障节日水气暖供应充足、安全运行，确保人民群众过上安乐祥和的春节。经研究，自 2022 年 1 月 25 日起，开展城镇公用行业企业安全大排查。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思想和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全力排查城镇燃气、供水、供热、污水处置企业存在的风险隐患问题，通过安全排查专项行动，将风险隐患排查到位、管控到位、整改到位，确保全县城镇公用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检查范围

郟城县水务集团、新原供热有限公司、4 家污水处理厂，全县 17 家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液化气站）和全县 113 家用气企业。

三、检查内容

1.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情况；
2. 企业安全生产、安全隐患排查情况；
3. 2022 年度企业安全应急演练计划、应急预案和安全培训计划。

四、检查人员分组情况

由县住建局科级以上干部带队、抽调相关科室（单位）人员组成检查组。人员分组情况：

- 一组：陈 峰、田夫彬、戚龙龙；
- 二组：李东迅、禚昌护、左方静；
- 三组：孙茂元、徐 磊、史 岩；
- 四组：刘林超、李成龙、孟珈宇；
- 五组：谭常兴、张可伟、魏克云；
- 六组：孟 晨、谢洪涛、吴士强；
- 七组：高振贵、杜建刚、张冬年；
- 八组：倪 伟、陈立华、冯广程；
- 九组：吴 晨、杜昭田、赵开任。

五、分组安排

- 一组：奥德燃气、新原供热、郯城县污水处理厂；
- 二组：水务集团、鲁发液化气站（郯东路南）、君越液化气站（高峰头）；
- 三组：开发区污水厂、民生液化气站（马头）、县液化气站（北大出口）；
- 四组：新村污水厂、鑫涛液化气站（新村）、金港液化气站（港上）；
- 五组：永胜液化气站（重坊）、清超液化气站（胜利），调度奥德燃气公司排查全县 113 家用气企业安全排查情况；

六组：广昌液化气站（归昌）、谊仁液化气站（花园）；

七组：飞跃液化气站（红花）、宏祥液化气站（杨集）；

八组：李庄污水厂、利民液化气站（李庄）、子房液化气站（李庄）；

九组：兴华液化气站（庙山）、盛源液化气站（泉源）。

六、工作要求

（一）认真履职尽责，杜绝走过场。各检查组要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城镇公用行业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仔细排查安全隐患，建立清单台账，及时督促问题整改，确保整改到位。

（二）强化安全意识，压实主体责任。督促各经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做好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抓好安全生产日常管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确保冬奥、春节、两会期间水气暖需求供应充足、安全运行，不出问题。

附件 6

关于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 1 月 17 日、24 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确保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春节和各级“两会”期间全县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全面抓好全县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消除农村住房安全隐患，县住建局决定从即日起至 3 月底，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按照“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边排查、边整治，以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为重点，有序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健全完善监督管理机制，建立常态化的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

二、排查范围

本县行政区域内行政村(含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驻地行政村和下辖的行政村)范围内的所有房屋。区分农村自建房和非自建房两种类型，全面摸清房屋基本情况，包括建造年

代、结构类型、建造方式等,建立农村房屋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

(一)农村自建房。主要包括:1.自住农村自建房。主要用于自住的农村自建房,包括闲置的农村自建房。2.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将原有自建住房改变用途,用作生产、经营用途的房屋。

(二)非自建房。主要包括:1.公共管理和服务用房。指农村集体所有或租用的用于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的房屋,以及相关部门、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所有或租用的用于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的房屋。2.生产、经营用的非自建房。非农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建设的用作出租和其他生产、经营用途的房屋。3.统建的农民安置房。指在农村范围内由政府、部门、有关机构、村集体等统一组织建设的农民安置房等。

三、工作任务与时间安排

按照全面摸底、分类排查、重点整治、压茬推进的原则,有序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农村房屋,应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严防发生安全事故。

(一)摸底排查阶段(即日起-2022年2月25日)。县分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和其他农村房屋两类,交叉推进,全面覆盖。

1、重点排查(即日起-2022年1月31日)。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要制定重点排查方案,排查方案要细化、具有可操作性。对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开展摸底排查,排查重点为使用预制板

建设的房屋、经过改建扩建的房屋、人员聚集使用的房屋、建设年代久远的房屋等，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要结合实际细化排查内容和重点。

2、全面排查（即日起-2022年2月25日）。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要制定全面排查方案，排查方案要细化、具有可操作性。在重点排查的同时，对其他农村房屋开展全面摸底排查，排查内容为房屋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地质和周边环境安全等，排查时要对各类房屋安全隐患作出初步判断。初判人员要提高业务素质和责任心，确保初判情况符合实际。

（二）重点整治阶段（2022年1月31日-2022年2月25日）。以排查发现的存在安全隐患的用作经营的农民自建房为重点开展整治，整治到位前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

1. 方案制定。根据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情况，制定重点整治方案，明确整治重点、技术路线、力量组织、工作经费、时限要求等。

2. 安全性评估或鉴定。对初步判断存在安全隐患的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要及时组织房屋安全性评估或鉴定。确有安全隐患的，要明确整治措施和整治时限。

3. 责任分工。坚持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落实属地和行业管理责任。由产权人（使用人）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农村自建房进行整治。

4. 台账建立。县相关部门、乡镇、村三级建立重点整治台账，

明确整改的目标、责任和措施，督促产权人、使用者限期整改，实行销号管理，完成一户，验收一户，销号一户。

（三）全面整治阶段（2022 年 2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1. 制定整治计划。结合各自实际，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未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和非自建房制定整治计划，坚持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落实属地和行业管理责任。

2. 建立长效机制。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推动完善相关法规规章体系，健全农村房屋建设标准规范，建立农村房屋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施工、经营、改扩建和用途变更等全过程管理制度。

3. 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机构，逐步提高专业技术人员比例，充分发挥其对乡村建设工程的监管作用。加强农村房屋设计、施工和建设队伍管理，提高农村房屋建设管理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机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牵头单位。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制定实施方案，建立乡镇科级干部包村居制度，充分发挥驻村干部、村支书的作用，组织镇、村做好排查整治各项工作。各乡镇可组织班子强、基础好的 1-5 个村居作为试点，先行开展相关工作，总结提炼出一定工作经验后，再全面铺开。

（二）加强综合保障。落实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机制，及时处理工作中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形成推动排查整治的强大合力，要组织动员设计、施工、监理、检测等专业机构和技术人员广泛参与排查整治工作，加强人员培训，各乡镇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驻村干部、村支书进行培训，强化技术保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排查。

（三）强化督促指导。加强对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督促指导，对工作进展缓慢、推诿扯皮、排查不实的，要予以通报；对问题严重的，要约谈相关负责同志；对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的领导干部，要依法依规问责。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机构对各街镇排查整治工作进行督促指导，按有关规定开展联合实地督导。

（四）做好宣传引导。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要广泛宣传，使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农村房屋安全的重要性，提高排查整治房屋安全隐患的积极性、主动性。及时了解农村干部群众思想动态，有效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隐患。各乡镇（街道、开发区）要第一时间向同级党委汇报，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扎实做好排查整治工作。

附件 7

全县物业领域“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

为加强物业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提升物业服务质量，根据《全县住建系统“迎冬奥、庆春节、保两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要求，切实为业主打造安全、舒心的居住环境。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思想和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紧盯物业服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着力解决存在的风险隐患，通过开展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将风险隐患排查到位、管控到位、整改到位，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方案内容

严格按照“重排查、强监管、抓培训、严处罚”安全生产十二字方针，重点整治物业管理小区内公共设施、消防器材、避雷设施、报警装置、监控设备、充电设施、电梯进行检修维护。对房屋附属物和附加物如室外空调机、遮阳棚、晾衣架、电视卫星天线、户外广告、太阳能、楼顶女儿墙、小区井盖、落水管、下水管道、电动车上楼充电等进行全面排查。对小区化粪池、窖井进行疏通和清淤，对损坏的窖井盖进行更换，确保小区内管道畅

通。

三、时间安排

检查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开始，到 2022 年 3 月 31 日结束。

四、方法步骤

（一）制定方案和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 1 月 25 日）。

由住房保障中心召开全县物业服务企业动员会议，安排具体工作任务。

（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阶段（1 月 26 日至 3 月 31 日）。

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在全县物业服务小区内开展地毯式、拉网式大排查，通过企业自查、部门监督检查等形式，全面深入细致排查各类安全隐患，能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到位的要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跟踪督办、闭环管理，确保整改落实到位。要突出重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对问题严重、情节恶劣的，依法依规追究物业企业责任人责任。

（三）评估验收阶段（1 月 26 日至 3 月 31 日）。

专项行动开展期间，由住房保障中心、消防大队、县公安局和郟城街道抽调人员成立检查组，每周对 2-3 家物业服务小区进行抽查评估，保留影像资料。

五、工作要求

（一）认真排查，确保安全。

各物业服务企业务必从构建平安郟城的高度，开展全面深入

的安全生产自查整改，及时排除各类隐患。一要组织力量加大日常巡查，重点开展消防、电梯安全、电动车上楼等排查工作，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安全隐患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要督促整改并跟踪检查落实。二要积极配合公安、消防、安监等部门工作检查，有效遏制物业管理区域内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加强宣传教育，提高防范意识。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切实强化应急预案演练，确保从业人员具备基本安全防范技能，从容应对各类突发事件。要通过张贴挂图、挂横幅、案例通报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小区住户的安全教育，普及安全施工、用火、用电和逃生自救常识，使其具备自救互救、迅速逃生能力，减少事故伤亡和损失。

（三）严格值班，畅通信息。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落实人员、明确任务、坚守岗位，全面掌握小区安全动态，做到对各种异常和突发情况能及时、有效组织处理。值班人员要到岗尽责，保证联络畅通，遇有突发事件要采取应急措施，保护现场，并立即报告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保障信息渠道畅通。

附件 8

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检查方案

一、检查内容

- (一) 各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的措施；
- (二) 各企业质量、安全措施执行情况；
- (三) 原材料进场检测及混凝土出厂检验；
- (四) 各企业加强混凝土运输车辆安全行驶管控教育，确保行车安全；
- (五) 通过监控存储查看企业内环保情况、车辆进出情况。

二、检查成员及分组安排

检查一组：金固、元兴、天元、中峰、和兴、凯通

组 长：吴淑远 县住建局安质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王 亮 杜 涛

检查二组：中联、容玮、城投、润红、业宏

组 长：申海艳 县住建局安质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董 远 项生泉

发现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制止，并通报到整个行业；对在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期间顶风违规车辆及预拌混凝土企业列入行业“黑名单”，全县通报并落实违反诚信处罚措施。